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20日(星期三)在上海市普陀区真陈路2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；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伍宝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，认为：公司激励对象钱勤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，根据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修订稿）“第十二节本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”、“第十三节回购注销的原则”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钱勤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0,000股，回购价格2.33元/股。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单价的计算结果准确。董事会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后认为：公司90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，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期解锁条件，同意公司为该90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期解锁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

特此公告！

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。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3年8月20日